证券代码:002851 证券简称:麦格米特 公告编号:2020-046
债券代码:128089 债券简称:麦米转债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0 年 5 月 19 日(星期二)下午 13: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0 年 5 月 19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0 年 5 月 19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0 年 5 月 19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的任意时间。

2、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学府路 63 号高新区联合总部大厦 34 层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社会公众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童永胜先生。

6、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会议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34 人,代表股份 243,119,091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51.7872%。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29 人,代表股份 223,324,698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47.5708%。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5 人,代表股份 19,794,393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4.2164%。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29 人,代表股份 74,532,31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15.8763%。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24 人,代表股份 54,737,917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11.6598%。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5 人,代表股份 19,794,393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4.2164%。

2、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并见证了本次会议。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议案进行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43,119,09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74,532,31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 反对 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2、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43,119,09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74,532,31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 反对 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3、审议通过了《关于 <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 > 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43,119,09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74,532,31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 反对 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4、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43,119,09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74,532,31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 反对 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43,119,09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74,532,31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 反对 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43,119,09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74,532,31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 反对 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43,119,09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74,532,31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 反对 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8、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43,119,09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74,532,31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 反对 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9、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43,119,09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74,532,31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 反对 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10、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预计 2020 年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40,305,16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8.8426%;反对 2,813,923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157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71,718,387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6.2246%;反对 2,813,92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775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该议案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1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预计 2020 年向金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40,421,033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8.8902%;反对 2,698,05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109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71,834,25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6.3800%;反对 2,698,05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62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12、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21,201,16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74,315,61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 反对 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公司股东童永胜先生(持有公司表决权股份数量 99,752,175 股)、张志先生(持有公司表决权股份数量 17,449,050 股)、王涛先生(持有公司表决权股份数量 4,500,000 股)、赵英军先生(持有公司表决权股份数量 216,700 股)与本议案具有关联关系,上述关联股东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13、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43,119,09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74,532,31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 反对 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14、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41,234,733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2249%;反对 1,884,35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775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72,647,95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7.4718%;反对 1,884,35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5282%;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15、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43,119,09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74,532,31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 反对 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1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大额银行承兑汇票质押开具小额银行承兑汇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41,847,81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4771%;反对 1,271,27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522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73,261,03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2943%;反对 1,271,27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705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17、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 < 公司章程 > 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43,119,09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74,532,31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 反对 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18、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 <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 和 < 董事会议事规则 > 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43,119,09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74,532,31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 反对 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19、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 <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 和 < 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 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43,119,09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74,532,31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 反对 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20、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 < 监事会议事规则 > 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43,119,09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74,532,31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 反对 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律师苏敦渊、张之锦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合法、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5 月 19 日

证券代码:002681 证券简称:*ST 奋达 公告编号:2020-053

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定召开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现将会议有关情况再次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5 月 21 日下午 14: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0 年 5 月 21 日交易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0 年 5 月 21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0 年 5 月 14 日。

7.出席对象:

(1)截止 2020 年 5 月 14 日下午 15:00 交易结束,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参加表决,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2),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广东宝城律师事务所律师。

8.会议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洲石路奋达科技园办公楼 702 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议案名称:

序号	议案事项
1.00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00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00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00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00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00	关于深圳市富诚达科技有限公司 2019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议案
7.00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逐项审议表决)
7.01	关于董事长、总经理肖奋 2020 年度的薪酬
7.02	关于董事、副总经理肖勇 2020 年度的薪酬
7.03	关于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谢玉平 2020 年度的薪酬
7.04	关于董事肖韵 2020 年度的薪酬
7.05	关于独立董事周玉华 2020 年度的薪酬
7.06	关于独立董事宁清华 2020 年度的薪酬
7.07	关于独立董事王岩 2020 年度的薪酬
7.08	关于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肖晓 2020 年度的薪酬
8.00	关于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及股票期权的议案
9.00	关于公司就业绩补偿纠纷与业绩补偿义务人达成和解并签署《协议书》的议案
10.00	关于回购注销业绩补偿义务人应补偿股份的议案
11.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业绩承诺补偿股份回购注销相关事宜的议案

2、议案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 1-8 业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见 2020 年 4 月 30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公告;上述议案 9-11 业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见 2020 年 5 月 6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公告。

3、其他说明

(1)逐项表决议案: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议案 7 将采用逐项审议表决。

(2)特别决议议案: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8-11 需特别决议通过,即须由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3)单独计票提示:根据《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要求,以上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并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表决结果。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1.00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00	关于深圳市富诚达科技有限公司 2019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逐项审议表决)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8)
7.01	关于董事长、总经理肖奋 2020 年度的薪酬	√
7.02	关于董事、副总经理肖勇 2020 年度的薪酬	√
7.03	关于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谢玉平 2020 年度的薪酬	√
7.04	关于董事肖韵 2020 年度的薪酬	√
7.05	关于独立董事周玉华 2020 年度的薪酬	√
7.06	关于独立董事宁清华 2020 年度的薪酬	√
7.07	关于独立董事王岩 2020 年度的薪酬	√
7.08	关于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肖晓 2020 年度的薪酬	√
8.00	关于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及股票期权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就业绩补偿纠纷与业绩补偿义务人达成和解并签署《协议书》的议案	√
10.00	关于回购注销业绩补偿义务人应补偿股份的议案	√
11.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业绩承诺补偿股份回购注销相关事宜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以现场、信函或传真的方式办理登记。

2.登记时间:2020 年 5 月 15 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4:00-17:00)。

3.登记地点: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登记要求:

(1)自然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出席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3)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4)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信函或传真在 5 月 15 日 17:00 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 1。

六、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公司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洲石路奋达科技园

联系人:谢玉平、罗晓斌

电话:0755-27353923

传真:0755-27486663

电子邮箱:fdkj@fenda.com

邮编:518108

2.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七、备查文件

1.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3.肖奋关于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议案的提议。

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20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681,投票简称:奋达投票

2、对于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方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 年 5 月 21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0 年 5 月 21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 先生 / 女士代表本公司 / 本人出席 2020 年 5 月 21 日召开的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代表本公司 / 本人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进行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	√			
1.00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00	关于深圳市富诚达科技有限公司 2019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逐项审议表决)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8			
7.01	关于董事长、总经理肖奋 2020 年度的薪酬	√			
7.02	关于董事、副总经理肖勇 2020 年度的薪酬	√			
7.03	关于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谢玉平 2020 年度的薪酬	√			
7.04	关于董事肖韵 2020 年度的薪酬	√			
7.05	关于独立董事周玉华 2020 年度的薪酬	√			
7.06	关于独立董事宁清华 2020 年度的薪酬	√			
7.07	关于独立董事王岩 2020 年度的薪酬	√			
7.08	关于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肖晓 2020 年度的薪酬	√			
8.00	关于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及股票期权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就业绩补偿纠纷与业绩补偿义务人达成和解并签署《协议书》的议案	√			
10.00	关于回购注销业绩补偿义务人应补偿股份的议案	√			
11.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业绩承诺补偿股份回购注销相关事宜的议案	√			

注:1.请股东将表决意见用"√"填在对应的空格内。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434 证券简称:万里扬 公告编号:2020-028

浙江万里扬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一、会议召开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9 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0 年 5 月 19 日(星期二)下午 13:30 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2020 年 5 月 19 日。其中: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0 年 5 月 19 日上午 9:30 至 11:30,下午 13:00 至 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0 年 5 月 19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6、股权登记日:2020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

7、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黄河清先生

8、现场会议地点:浙江省金华市宾虹西路 3999 号 浙江万里扬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出席情况

(一)出席会议总体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参加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合计 8 人,代表股份 637,486,692 股,占公司扣除回购股份专户中已回购股份后的总股本 1,312,600,000 股的 48.5667%。其中,中小投资者(即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5 人,代表股份 4,460,948 股。

(二)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有 4 人,代表股份 634,151,944 股,占公司扣除回购股份专户中已回购股份后的总股本 1,312,600,000 股的 48.3127%。其中,中小投资者 1 人,代表股份 1,126,200 股。

(三)网络投票情况

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共有 4 人,代表股份数 3,334,748 股,占公司扣除回购股份专户中已回购股份后的总股本 1,312,600,000 股的 0.2541%。其中,中小投资者 4 人,代表股份数 3,334,748 股。

(四)本次会议没有股东委托独立董事进行投票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浙江六和律师事务所蒋政村律师、李筱璇律师列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就会议通知公告列明的提案进行了投票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一)审议通过《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637,465,492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67%;反对 21,200 股;弃权 0 股。该议案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637,465,492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67%;反对 21,200 股;弃权 0 股。该议案获得通过。

(三)审议通过《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637,465,492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67%;反对 21,200 股;弃权 0 股。该议案获得通过。

(四)审议通过《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 637,465,492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67%;反对 21,200 股;弃权 0 股。该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即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同意 4,439,74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5248%;反对 21,200 股;弃权 0 股。

(五)审议通过《2019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637,465,492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67%;反对 21,200 股;弃权 0 股。该议案获得通过。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37,340,002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70%;反对 146,690 股;弃权 0 股。该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即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同意 4,314,25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7117%;反对 146,690 股;弃权 0 股。

(七)审议通过《关于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33,336,734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3490%;反对 4,149,958 股;弃权 0 股。该议案获得通过。

(八)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37,340,002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70%;反对 146,690 股;弃权 0 股。该议案获得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浙江六和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一)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浙江六和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浙江万里扬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5 月 20 日

证券代码:300327 证券简称:中颖电子 公告编号:2020-038

中颖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涉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减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0 年 4 月 22 日,中颖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回购注销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